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

(2016—2020年)

西安市人民政府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

(2016—2020年)

(公示版)

西安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八年四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规划背景.....	1
第一节 土地利用现状.....	1
第二节 土地整治面临的形势.....	1
第三节 “十二五”期间土地整治实施评价.....	3
第二章 土地整治战略与目标.....	9
第一节 指导思想.....	9
第二节 规划原则.....	9
第三节 土地整治战略.....	10
第四节 规划目标.....	11
第三章 土地整治分区.....	14
第一节 大都市城市功能整治区.....	14
第二节 渭河平原整治区.....	15
第三节 秦岭山地生态整治区.....	18
第四章 全面推进农用地整治.....	20
第一节 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20
第二节 统筹安排其他农用地整理.....	21
第三节 积极开展农用地生态环境整治.....	21
第四节 创建三位一体农用地景观新格局.....	22
第五章 规范有序开展城乡建设用地整治.....	23

第一节 有序推进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治.....	23
第二节 规范有序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4
第六章 大力推进土地复垦和生态整治.....	26
第一节 积极推进历史遗留损毁土地复垦.....	26
第二节 加强生产建设损毁土地复垦.....	26
第三节 及时开展自然灾害损毁土地复垦.....	26
第七章 适度开展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8
第一节 适度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	28
第二节 促进开发土地的可持续利用.....	28
第八章 土地整治重点区域与重点项目.....	29
第一节 重点区域.....	29
第二节 重点项目.....	30
第九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32
第十章 规划保障措施.....	34
第一节 健全规划实施的政策体系.....	34
第二节 完善规划实施的激励措施.....	35
第三节 推进规划实施的社会监督.....	36
第四节 增强规划实施的科技支撑.....	37
附表.....	38
附表1 西安市土地利用现状表.....	38
附表2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指标分解表.....	39
附表3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区域表.....	40

附表 4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41

附表 5 西安市高标准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表.....55

附图

附图 1 西安市土地利用现状图

附图 2 西安市高标准农田保护示范区规划图

附图 3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图

前言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通过构建“土地整治+”实施途径，落实藏粮于地战略，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助力扶贫攻坚，改善土地生态环境，完善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推进绿色发展，促进乡村振兴，实现全市“追赶超越”目标。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十三五”土地整治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5〕68号）、《陕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转发〈国土部关于加快推进地方各级“十三五”土地整治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陕国土资规发〔2017〕15号）等文件要求，编制《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细化落实了《陕西省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下达的目标任务，在总结西安市“十二五”土地整治取得的成效和分析新时期新形势基础上，明确了“十三五”期间全市土地整治的战略目标，安排了整治任务，制定了实施保障措施，是规范全市土地整治管理的主要依据，是指导全市土地整治活动的纲领性文件。

《规划》以2015年为基期年，规划期限为2016-2020年。规划范围为西安市行政辖区内全部土地，总面积为10096.81平方公里。

此外，《规划》将指标下达给西咸新区，由西咸新区自行编制审批规划，并报省国土资源厅备案。

本规划成果由规划文本、说明、图件、数据库四部分组成。规划文本和图件具有同等效力，说明是对文本中若干问题的具体解释和补充。规划经西安市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实施，《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2011-2020年）》同时废止。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土地利用现状

2015年,全市土地总面积1009680.66公顷。其中:耕地284422.50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28.17%;园地28716.34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2.85%;林地480728.91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47.61%;草地23380.30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2.32%;城镇村及工矿用地140938.46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13.96%;交通运输用地23615.91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2.33%。;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20557.60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2.04%;其他土地7320.64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0.72%。西安市土地利用现状情况详见附表1。

第二节 土地整治面临的形势

一、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改革要求土地整治发挥更好的平台和抓手作用

新时期全市的农业供给,要跟上城乡居民消费需求升级的节奏,满足人们对优质农产品、农业观光休闲体验等服务和绿色生态空间的需求,需要构建“土地整治+”实施路径,完善和提升土地整治“1+N”的综合效益,加快补齐农业基础设施短板,加强土壤修复和农地生态环境保护,多层次多形式推进涉农资金整合,拉动农村地区的投资,均需以土地整治为平台,发挥土地整治规划的统筹引领作用,发挥土地整治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育和增强农业农村发展动能的

重要平台和有效抓手作用。

二、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举措对土地整治的监察监管提出更高的要求

土地整治作为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的重要抓手和基础平台，确立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耕地保护新格局，构建管控、建设、激励多措并举的耕地保护新机制，进一步健全耕地保护全流程监管机制，强化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与利用监测监管，紧抓占补平衡这个牛鼻子，进一步拓展补充耕地途径，对周至县和蓝田县等耕地保护任务较重的地区要落实激励性保护机制，调动其保护耕地的积极性，确保耕地保护任务和占补平衡要求的落实。

三、落实藏粮于地战略要求坚持以土地整治为平台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藏粮于地是确保粮食安全的战略支柱，要求要善待耕地，不断加大对耕地的投入治理和建设力度。党中央将高标准农田建设上升为中央层面的战略部署，2016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到 2020 年确保建成 8 亿亩、力争建成 10 亿亩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把大规模建设高标准农田列为首要任务，因此要落实好藏粮于地战略，无论政策怎么创新，都必须始终坚持以土地整治为平台，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这条主线不能变。

四、构建山水林田湖生命共同体要求土地整治向国土综合整治转型发展

构建山水林田湖生命共同体的理念是整治理念质的飞跃，更加注

重其生态服务功能。核心在于以土地整治为平台,统筹运用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地质灾害治理绿色矿山、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等相关政策和手段,全域规划、综合治理、整体推进、对山水林田湖进行统一整治修复,是建设生态国土的必然要求。

五、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要求进一步发挥好土地整治的引擎驱动作用

土地整治是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的基本驱动力和重要平台,用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工矿废弃地复垦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可以统筹解决耕地保护“缺动力”、农民增收“缺渠道”、新农村建设“缺资金”、城镇化建设“缺土地”、城乡统筹“缺抓手”等一系列难题,因此要充分发挥好土地整治的引擎驱动力作用。

六、打赢全市扶贫攻坚战要求土地整治以促进精准扶贫为重要目标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把实现全面脱贫作为“十三五”的重要目标。在“十三五”土地整治规划中,要将土地整治作为脱贫攻坚的有力抓手,着眼于地区发展,聚焦于切实提高农民收入,通过整治规划的实施,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对脱贫攻坚和精准扶贫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第三节 “十二五”期间土地整治实施评价

一、“十二五”期间土地整治实施情况

2011-2015年,全市实际开展土地整治规模 22196.40 公顷(33.30

万亩),共补充耕地2487.89公顷(3.73万亩),实施土地整治项目153项,补充耕地任务完成规划目标的51.80%。

(一) 高标准农田建设

“十二五”期间,全市建成高标准农田57680.00公顷(86.52万亩),完成规划目标的72.72%。经建设,耕地质量和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得到明显提高。

(二) 农用地整理

“十二五”期间,开展农用地整理规模16740.35公顷(25.11万亩),补充耕地1105.03公顷(1.66万亩),已经完成规划目标的86.33%。

(三)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十二五”期间,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2111.11公顷(3.17万亩),补充耕地376.57公顷(0.56万亩),完成规划目标的147.10%。

(四)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十二五”期间,全市共完成86个城中村和33个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拆除工作,完成102个城中村和24个棚户区的回迁安置工作。通过实施以棚户区改造为亮点的城镇工矿用地整理,为西安铁路北客站、新行政中心、大明宫遗址等一批国家和省市重点项目提供建设用地1.93万亩,提供储备用地8089亩,打通城市各类道路189条,完善了各类市政设施建设,拓展了城市发展空间,优化了城镇用地结构。

(五) 土地复垦

“十二五”期间,实施土地复垦2565.83公顷(3.85万亩),补充

耕地 250.66 公顷 (0.38 万亩)，完成规划目标的 29.18%。

(六) 宜耕后备资源开发

“十二五”期间，开发宜耕后备资源规模 779.11 公顷 (1.17 万亩)，补充耕地 755.63 公顷 (1.13 万亩)，完成规划目标的 43.08%。

二、“十二五”期间土地整治工作成效

(一) 完成补充耕地任务，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

“十二五”期间，全市共通过土地整治补充耕地共 2487.89 公顷，完成规划目标的 51.80%。通过综合运用工程措施、生物措施、耕作措施等，改良了土壤结构，提高了耕地质量；通过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提升了耕地综合生产能力。

(二) 提高耕地质量等级，增加了农民农业收入

“十二五”期间，全市建成高标准农田 57680.00 公顷 (86.52 万亩)，经建设后作物单位面积产量平均提高 20 公斤以上，耕地质量等普遍有所提升，提高了耕地质量和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通过土地整治新增耕地 2487.89 公顷，按西安市粮食作物的平均亩产和当前市场价格计算，全市新增耕地每年纯收益 5610.73 万元，为农民增收打下了良好基础。

(三) 治理农田生态环境，促进了生态文明建设

通过打造渭河等沿河绿色生态带，使之成为展现大西安生态文明风貌的重要符号；通过实施生态引水，加大昆明池整治力度，恢复河池水景，改造城市水工程，西安市城市生态格局初步形成。通过推动

闲置、低效利用农村建设用地整理,促进农村建设用地内部挖潜和二次利用,合理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加快农业产业集聚化发展;通过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配套,优化农村空间利用格局,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缩小了城乡生活差距;以美丽乡村建设为契机,通过保护性建设,保留乡土风貌,继承并发扬富有地域特色的文化、建筑符号,对底蕴深厚的传统村落起到了较好的保护作用。

(四)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优化了城乡用地布局

通过平整土地,改进、完善农田道路、农田灌溉、排水等农田基本设施建设工程,使得土地分割破碎程度降低,促进了农业规模化、产业化经营,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农田分布格局明显改观。通过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农民住房条件、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得到了完善,随着村庄向城镇集中,农民向城镇集居,农民增收渠道不断拓宽,生活水平逐步得到提升。通过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既增加了耕地面积,又优化了土地利用结构,拓展了城乡发展空间。

(五) 实施棚户区改造,增强了建设用地效益

“十二五”期间,通过棚户区改造,改变了人居环境,改善了群众的居住条件,实现了房屋增值,增加了群众财产性收益;配套开发的商品房增加了市场供应量,有效平抑了全市房价。推进了城市建设。带动全社会经济总产出增加 1800 多亿元,实现生产总值 600 多亿元,占到同期全市生产总值增量的 3 成以上。

三、“十二五”期间土地整治存在的问题

(一) 统筹衔接不够，部分项目考虑不周全

“十二五”期间，部分土地整治项目未按照整治规划的布局和时序进行安排筹划，项目选址未优先考虑规划划定的重点区域和重点项目，在项目建设实施阶段，偏重于考虑项目实施的便利性，往往导致项目在统筹区域整体方面存在不足，致使项目不能够完全和规划有效衔接，全市开展的153个土地整治项目，其中符合规划的项目仅83个。与此同时，项目在立项开始建设后，由于种种原因，项目资金也未能按照项目规划设计的时序及时拨付，致使项目的实施与规划设计在空间和时序安排上脱节。

(二) 部门协调不足，缺乏统筹安排

“十二五”期间，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由发改、国土、农业和水务等部门共同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部门之间沟通不到位，存在选址重叠，建设内容重复等问题。在各部门之间缺乏有效的统筹机制、统一的指导性规划和规范的建设标准，项目安排衔接困难，建设标准参差不齐，未能发挥各部门之所长，统筹整合资源，实现综合效益最大化的目标，导致部分资源的浪费。

(三) 筹措渠道单一，资金投资不足

“十二五”期间，全市土地整治实际投资14.43亿元，仅完成投资计划的22.90%。现行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为1200元/亩，投资标准较低，导致建设项目资金不足。全市土地整治资金主要来源于耕地开垦费和省级新增费，土地整治资金筹措渠道较为单一，社会参与度不高，

资金拨付难以满足项目建设需要，不利于项目推进。

(四) 质量评价机制不完善，后期管控较难

在国家要求新增耕地要进行质量等级评价后，全市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工作启动相对滞后，在项目验收的时候未开展评价工作。同时由于项目后期管护资金配套不足，新增耕地的质量不高，新补充耕地位置大多相对偏远，农民耕种积极性不高，存在撂荒、压占的现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由多部门共同建设，后期的管护责任主体不够明确，导致项目后期管控工作困难，高标准农田建设效果大打折扣。

(五) 种植比较效益低，群众自主参与度不高

当前规划更侧重于耕地数量的增加和耕地质量的提高，但受生产成本地板和价格补贴天花板“双重”挤压，全市粮食生产比较效益低的问题越来越突出，个别地区作物纯收入低于百元甚至亏损。受机会成本上升影响，农村劳动力的大量转移，粮食生产“副业化”、“兼业化”日趋普遍，生产管理粗放现象趋重，使得农民参与种粮的积极性不高，耕地撂荒现象严重，这使得规划实施的预期效益大打折扣。

第二章 土地整治战略与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新时期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实施藏粮于地和节约优先战略，通过土地整治，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动耕地三位一体保护，强化土地资源对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持续保障。

第二节 规划原则

一、统筹全域整治，协调发展

坚持从全市域谋划土地整治，有效衔接其他相关各项规划，在全域规划的基础上，制定整治规划，选准选好突破口，分批分阶段分项目实施，以点带面，全域推进各类型整治项目，实现协调发展目标。

二、坚守生态红线，绿色发展

坚持生态优先，严禁在生态安全控制区、自然与文化遗产保护区内安排土地整治项目，立足生态文明建设，加大水土流失地区生态环境建设力度，加快推进矿山环境综合治理，构筑国土生态安全屏障，因地制宜实施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化格局、农业发展格局、生态安全格局，实现绿色发展目标。

三、坚持政府主导，开放发展

坚持政府主导、国土搭台、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加强政府的组织领导，充分调动土地整治涉及的各个部门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功能融合、资源整合、要素互动的土地整治平台，传播土地综合整治的新理念，充分发挥整体联动的综合效应，实现新时期土地整治的开放发展。

四、坚持科技引领，创新发展

围绕建设功能融合、资源整合、要素互动的土地整治平台，创新土地整治的理念、模式和技术，着力研发耕地质量提升、土壤污染治理、土地生态修复新技术、新范式，打造开放、协助的土地整治科技创新平台，吸引社会各方参与土地整治，传播“土地整治+”理念价值，建立健全激励机制，推动城乡资源和土地整治的良性互动与优化配置，发挥土地整治综合效益，实现创新发展的目标。

五、维护群众权益，共享发展

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充分尊重农民意愿，保障各方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收益权，切实维护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的合法权益；坚持群众自愿、因地制宜、量力而行、依法推动；加大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耕地开垦费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收益对农村的投入，保证农民群众共享工业化、城镇化发展成果。

第三节 土地整治战略

围绕落实中省战略部署，以土地整治为平台，各部门共同投入、共同建设，推进与相关规划形成空间治理合力，构建形成“中心城区

补短板，近郊区域束蔓延，远郊地区促发展”的全域统筹土地整治战略格局。

“中心城区补短板”——结合“城市双修”，按照“守土地底线，补生态短板”的要求，深入推进城镇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和低效用地再开发，优化城市绿色开敞空间布局，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彰显城市特色风貌。

“近郊区域束蔓延”——结合城市开发边界划定，加强城市周边基本农田和其他各类农用地生态建设，形成绿隔，有效防止城市无序蔓延；加强城乡建设用地整治和农用地复合利用，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和布局，拓展都市农业多功能性，提高农用地系统的立体生态服务供给能力。

“远郊地区促发展”——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以促进农民增收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目标，分类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积极引导农民集中居住，改善乡村生活条件，增强乡村活力；积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移民（脱贫）搬迁地区土地综合整治；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体系，柔性治水，依法治山，加强农用地生态服务供给，构建耕地保护补偿机制。

第四节 规划目标

一、补充耕地目标

规划期间，全市通过土地整治补充耕地 3253.33 公顷(4.88 万亩)。其中，通过农用地整理补充耕地 833.57 公顷（1.25 万亩），通过农

村建设用地整理补充耕地 627.58 公顷 (0.94 万亩)，通过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补充耕地 1501.21 公顷 (2.25 万亩)，通过土地综合整治补充耕地 290.97 公顷 (0.44 万亩)。

二、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

规划期间，全面推进田、水、路、林、村土地综合整治，改善农村生活生产条件，全市建成高标准农田 115200.00 公顷 (172.80 万亩 (其中西安市辖区内建成 106733.33 公顷，共计 160.10 万亩；西咸新区建成 8466.67 公顷，共计 12.70 万亩，此任务规模由西咸新区自行统筹安排并落实))，高标准农田建成后耕地质量等级平均提高 1 个等级，落实“高标准建设、高标准管护、高标准利用”要求，土地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粮食安全基础更加牢固。

三、建设用地减量目标

规划期间，全市开展 9900.00 公顷 (14.85 万亩) 减量规划土地整治。减量规划土地整治的实施能够有效促进城乡建设用地合理布局和落实人地挂钩政策，推动城乡建设用地布局优化，实现建设用地总量和规模强度双控。

四、土地生态环境改善目标

规划期间，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切实加强土地修复和土地生态建设。到 2020 年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48%；协同推进黄土台塬、秦岭北麓、渭河两岸等重点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平均每年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00km²。

五、土地整治制度和能力建设目标

规划期间,完善土地整治制度机制和规章制度,制度规范更加完善;加强技术规范标准和人才队伍建设,行业人才队伍明显壮大;科技支撑更加有力,形成一批在国内有重要影响、引领行业发展的土地整治科研成果,为持续推进全市土地整治提供有力保障。

专栏一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控制指标表*

指标项		规划目标		指标属性
		公顷	万亩	
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西安市辖区	106733.33	160.10	约束性
	西咸新区*	8466.67	12.70	约束性
经整治的耕地质量提高程度		1个等级		预期性
补充耕地总量		3253.33	4.88	约束性
农用地整理补充耕地		833.57	1.25	预期性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补充耕地		627.58	0.94	预期性
土地复垦补充耕地		0.00	0.00	预期性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补充耕地		1501.21	2.25	预期性
土地综合整治补充耕地		290.97	0.44	预期性
实施减量规划土地整治规模		9900.00	14.85	预期性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含低效)		20640.99	30.96	预期性

注:以土地整治为平台,各区县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和市级各部门共同投入、共同建设,形成合力,共同完成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确定的目标。西咸新区自行统筹安排并落实省级下达指标任务。

第三章 土地整治分区

全市共划分为大都市城市功能整治区、渭河平原整治区和秦岭山地整治区，针对不同土地整治分区，确定相应的整治方向、整治手段，制定差别化土地整治政策。

第一节 大都市城市功能整治区

一、都市核心区市地整治区

都市核心区市地整治区主要包括三环以内区域，涉及碑林区、莲湖区、新城区全域以及未央区南部、灞桥区西部、雁塔区北部等区域，区域面积 44811.20 公顷。该区是全市工业生产和商贸活动最集中的地区，生产力水平高，城镇人口聚集度高，经济发达，产业集中。

土地整治方向。区内土地整治以存量挖潜、改善人居环境为主要方向。规划期内，通过实施棚户区改造工程，积极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盘活城市存量建设用地，推进土地集约利用；合理安排建设用地储备和供应，促进产业转型和旧城区人口疏散；加强区内灞河、浐河、泾河等小流域沿岸景观以及城市绿色廊道建设，构建城市绿色开敞空间格局，改善人居环境。

二、城市扩展综合整治区

城市扩展综合整治区包括西安市中心城区三环以外区域及周边的沣东新城、国际港务区及浐灞生态区等组团的部分区域，涉及高陵区全域、长安区北部、临潼区西南部、未央区北部、灞桥区北部以及雁塔区南部等区域，区域面积 126199.67 公顷。该区是控制城镇建设

用地无序扩张的重点区域，区内工业生产和商贸发展相对成熟，地区社会经济条件差异明显。

土地整治方向。区内土地整治以推进新型城镇化、提高农用地复合利用水平为主要方向。规划期内，重点加大城中村、农村居民点、闲置工矿用地等低效用地处置力度，并通过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注重城市周边基本农田的保护，形成绿隔，有效防止城市无序蔓延；加强城市周边高标准农田和其他各类农用地生态建设，推动农业种植结构转型升级，着力发展高陵区、灞桥区、鄠邑区等区域的近郊城区的都市农业、观光农业、休闲生态农业，拓展城市生态空间；推进区内渭河、泾河、浹河等河流沿岸综合治理，打造集河道防洪、生态保护、休闲游览于一体的绿色生态长廊。

第二节 渭河平原整治区

一、北部平原整治区

北部平原整治区位于西安以东、渭河以北区域，涉及阎良区及临潼区栎阳、油槐、交口、任留、雨金、北田、新市、徐杨、相桥等街道，区域土地面积 56280.77 公顷。该区地势平坦，渭河、石川河、泾惠总干渠、南干渠流经，水利灌溉条件优越，耕地质量高，是全市粮食、蔬菜生产基地。

土地整治方向。区内土地整治以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村建设用地整理为主要方向。规划期内，巩固以“瓜、菜、畜、果”为重点的四大特色产业，采取集中投入、连片治理、整体推进的建设方式，强化沟、

渠、田、林、路、桥、涵、闸等田间配套，积极推进农业现代化发展，提高农业生产综合能力；结合美丽宜居村庄建设，大力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为发展现代农业提供用地空间；强化农田生态景观构建，提高农用地系统的立体生态服务供给能力。

二、东部丘陵台塬整治区

东部丘陵台塬整治区位于渭河以南、灞河以东、秦岭自然生态保护区以北区域，涉及临潼区的零口、何寨、马额、铁炉、土桥、穆寨、小金等街道，蓝田县蓝关街办及华胥镇、洩湖镇、三里镇、普化镇、厚镇、三官庙镇、玉山镇、九间房镇等区域，区域土地面积 99790.15 公顷。该区由河谷向山地过渡的台塬丘陵区，地形破碎，水土流失较为严重。

土地整治方向。区内土地整治以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土地开发为主要方向。规划期内，结合城乡增减挂钩、特色小镇、宜居美丽村庄建设以及脱贫攻坚工作，大力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改善城乡生活环境；适度开发区内荒草地，合理安排土地开发项目，正确处理生态保护与农业发展的关系，加强农用地的保护利用和耕地质量建设，开展坡耕地综合整治，提高水源涵养能力和水资源利用率，有效减少水土流失，增强农业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

三、南部平原整治区

南部平原整治区位于灞河以西、沔河以东、浹河、潏河以南，秦岭以北的平原区，涉及蓝田县孟村、安村、前卫、焦岱、汤峪、小寨等镇，长安区砲里、魏寨、鸣犊、大兆、杜曲、王曲、黄良、杨庄、太乙官、引镇、王莽、五台、子午、滦镇等街道的平原地区，区域面

积 70870.62 公顷。该区地势平坦、土壤肥沃，是西安大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核心区。

土地整治方向。区内土地整治以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土地复垦为主要方向。规划期间，围绕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着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结合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积极推进农村建设用地聚集发展，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积极稳妥开展矿山综合整治，改善矿区生态环境，推进工矿废弃地复垦再利用。

四、西部平原整治区

西部平原整治区北以渭河为界、南至环山路以南、西与眉县接壤、东至沔河，涉及鄠邑区大王、渭丰、涝店、甘河、祖庵、玉蝉、天桥、余下、甘亭、五竹、秦渡、苍游、庞光等镇（街道）及蒋村、石井、草堂等镇（街道）的山前平原区域、周至县尚村、终南、司竹、辛家寨、二曲、候家村、广济、四屯、哑柏、青化、翠峰、富仁等镇（街道）及竹峪、骆峪、马召、楼观、集贤、九峰等镇（街道），区域面积 136299.02 公顷。该区地势平坦，土壤肥沃，地表、地下水资源丰富，高质量耕地分布相对集中，农业生产条件较好，是全市粮食、蔬菜、果业生产基地。

土地整治方向。区内土地整治以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土地复垦为主要方向。规划期间，加强实施耕作田块集中，田面平整，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业综合生产力；围绕猕猴桃、葡萄以及无公害蔬菜等特色农产品，提高农用地综合利用效率，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促进生态农业、观光农业和特色农业发展；结合城

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以及移民搬迁工作，引导农村建设用地集聚化，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大矿山、砂石坑等废弃工矿地的生态修复力度，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第三节 秦岭山地生态整治区

一、低山水土保持区

低山水土保持区位于秦岭北麓南部，涉及鄠邑区草堂、蒋村、石井、庞光等镇，蓝田县蓝关街道及灞源、厚镇、焦岱、九间房、普化、前卫、蓝桥、辋川、玉山、汤峪、小寨等镇，长安区东大、滦镇、王莽、五台、引镇、子午等街道，周至县集贤、九峰、广济、骆峪、马召等镇，区域面积 138262.16 公顷。该区从气候和土壤因素分析，发展林业条件优越，能起到保持水土、涵养水源的作用。

土地整治方向。区内土地整治以生态整治为主要方向。规划期内，着力巩固已有的退耕还林还草成果，充分利用荒山荒坡，因地制宜发展经济型生态防护林，有效控制水土流失；对饮用水水源地附近居住农户有计划地实施移民搬迁工程，搬迁后的村庄用地按照宜林则林、宜草则草的原则进行整理；严格控制工业项目，禁止一切破坏生态及污染环境的开发建设项目。

二、中高山生态涵养区

中高山生态涵养区位于秦岭北麓北部，涉及鄠邑区草堂、蒋村、石井等镇，蓝田县灞源、葛牌、九间房、厚镇、辋川、小寨、玉山等镇，长安区东大、滦镇、太乙宫、王莽、五台、杨庄、引镇等街道，

周至县板房子、陈河、厚畛子、集贤、九峰、楼观、骆峪、王家河等镇的中高山区域，区域面积 337167.07 公顷。该区山高坡陡、山脉走向明显，林业资源、水资源丰富。

土地整治方向。区内土地整治以生态整治为主要方向。规划期内，以自然生态保护为主导，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封山育林，恢复植被。开展小流域治理和水土保持工作，维护生物多样性；严格控制对天然林、天然草地等的开发，切实加强区域内主要水源涵养地、自然生态保护区的保护，有效保护现有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栖息地，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

第四章 全面推进农用地整治

第一节 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一、统筹规划，建设集中连片高标准农田

根据农田分布和自然条件状况，加强与相关规划的衔接，选择重点建设地区，因地制宜地合理确定农田连片规模，统一规划，采取集中投入、连片治理、整体推进的建设方式，确保“十三五”期间西安市辖区范围内建成高标准农田 106733.33 公顷，利用等提高 1 个等级，西咸新区单独编制规划，自行统筹安排。

二、合理布局，完善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

规划期间，通过“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逐步完善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调整优化农田结构布局。积极推进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配套建设机井、农田排灌等设施，增加有效灌溉面积，提高灌溉保证率和用水效率；完善田间道路，提高道路通达度和荷载标准；加强农田防护工程建设，改善农田生态环境；完善农田电网，配备齐全的输配电设施，满足灌排设施电力需求。

三、严格管控，强化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管理

强化全程管控，严格高标准农田项目立项审查，加强设计审查、施工材料检验、工程监理、检查验收，严格执行招投标制、项目法人制、资金审计制等各项规章制度与高标准农田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高标准农田建设评定标准，将整治后的耕地优先划为基本农田，纳入国土资源综合监管平台，实行永久保护，严禁建设占用。加强高标准农

田后期管护,按照谁使用、谁管护和谁受益、谁负责的原则,落实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第二节 统筹安排其他农用地整理

坚持保护生态、农地农用、发展绿色产业,在项目区内合理配置其他农用地整理,特别是低效园林地整理,积极推进土地整理区内设施农业建设,充分利用并发挥都市农业的文化、景观、休闲等复合功能,发展特色农产品和主导型产业,推动农特产品就地产业化发展,增加其他农用地多元化综合利用收益,形成区域特色优势产业,引导农业结构调整。

加强天然草地、林地保护性利用,积极开展退化草地治理,以退耕还林还草为契机,加快对25度以上坡耕地、重要水源地15-25度坡耕地、污损耕地等的有序退出,有序开展退耕还林还草。

第三节 积极开展农用地生态环境整治

以促进农民增收和农业可持续发展为立足点,有序提高农用地复合效益,尤其注重提高和发挥其生态服务功能。科学合理使用农药和化肥,积极倡导使用生物农药和有机肥料,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防治农业面源污染。优化配置农业水资源,推广节水农业。推动耕地质量建设,注重耕地等生态服务供给,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十三五”期间,水土流失治理取得突破性进展,重点区域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力争全市林草覆盖率提高3个百分点,土壤侵蚀量减少70%以上。

第四节 创建三位一体农用地景观新格局

规划期间,通过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等农用地整理工程措施,完成补充耕地 134.86 公顷;通过改善和消除主要限制性因素、全面提升农田质量,确保建成高标准农田 106733.33 公顷。

在此基础上,立足于全市农用地区域景观格局及其演变规律,在调查、分析、评价的基础上,构建区域内的现状最优的农用地生态景观格局基础,控制全市农村区域内的建设用地面积,提高农地、林地、河流水面等具有生态功能用地的比例,挖掘农用地的生物多样性、社会文化等复合功能,打造生态良田,构建“山水林田湖生命共同体”,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形成全市农用地景观新格局。

第五章 规范有序开展城乡建设用地整治

第一节 有序推进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治

坚持最严格的节约集约用地制度,积极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旧工矿改造,优化城镇用地结构,提高城镇综合承载能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改善城镇人居环境,促进新型城镇化发展。

一、以减量化推动土地集约高效利用

坚持以人为本,按照有利于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水平和提升城镇发展质量的要求,围绕城市产业结构调整、功能提升,合理确定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范围,积极探索建设用地减量化。加大城镇低效用地处置力度,重点对老城区、棚户区、旧工厂、老工业区进行改造开发,提高城镇综合承载力,改善城镇人居环境,促进新型城镇化发展。

二、以低效用地再开发提升城市品质

按照统筹兼顾、多方共赢的要求,协调好参与者的利益,建立完善激励机制。实施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程,要围绕促进新型城镇化发展,提高城镇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土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持续保障能力;优化土地利用结构,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增强经济发展动力;改善城镇人居环境,提高城镇发展质量。

三、以生态修复推动工矿用地景观再造

对土壤、水体污染严重的区域,采取工程技术、生物修复等措施进行专项治理,防止污染扩散。按照城乡统筹发展要求,规范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加强实施减量规划,实现建设用地总量和规模强度

双控。落实地随人走、以人定地的挂钩政策要求,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

第二节 规范有序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一、以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带动乡村振兴发展

以落实省政府“打赢脱贫攻坚战”决策部署为目标,加大脱贫攻坚工作支持力度,优先开展贫困地区的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加强对贫困地区的政策、项目、资金倾斜;以西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方案为指导,加强与村镇建设等规划的协调衔接,稳妥撤并自然村,统筹安排村庄、产业建设用地,提高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规划期间,安排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9266.64 公顷,补充耕地面积 634.83 公顷。其中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规模 801.50 公顷,移民搬迁迁出区规模 259.30 公顷,美丽宜居村庄建设规模 1284.44 公顷。

二、以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促进城乡统筹

结合脱贫攻坚工作,积极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统筹安排项目布局与时序,探索“先垦后用”的模式,实行项目年度计划管理,严禁突破指标规模。加强项目实施的检查、指导、考核和验收,及时拆旧复垦还耕,保证耕地质量不低于建新占用的耕地。坚持全程监控,严格项目限定范围、控制规模、项目区管理,规范指标调剂管理,确保项目周转指标用在确有需求、切实可行的区域,推进增减挂钩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三、以美丽宜居村庄建设引导村庄差异化发展

遵循历史传承，对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传统村落、民居等进行建设性保护。对于入选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的蓝田县葛牌镇石船沟村、周至县厚畛子镇老县城村等历史文化底蕴深厚、保护状况较好、有较大旅游开发潜力的传统村落，实施保护性整治工程，农村新居建设要保持当地农村特色和风貌。

遵循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和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等基本要求，在加强乡村景观特色保护的同时，改善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民生活条件，完善路、水、电、网及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休闲绿地、农田防护林等基础设施。

四、以农村废弃空闲用地整理增强乡村发展活力

按照节约集约用地、脱贫致富、因地制宜的要求，以“空心村”和“危旧房”整治改造为重点，立足现有基础进行房屋和设施改造，合理开发利用腾退宅基地、村内废弃地和闲置地，促进居住相对集中、产业相对集聚。严格划定农村居民点扩展边界，合理安排宅基地，农民新建住宅应优先利用村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未利用地，村内有空闲地或宅基地总面积已超标的，不再增加新增宅基地规模。积极引导农村闲置宅基地合理流转，有效提高农村宅基地的利用效率。

第六章 大力推进土地复垦和生态整治

第一节 积极推进历史遗留损毁土地复垦

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水则水，宜牧则牧”的原则，统筹安排复垦土地利用方向、规模、时序，确保土地复垦规范有序开展。重点抓好闭坑矿山、采煤塌陷和挖损压占等损毁废弃土地的复垦，鼓励多用途使用和改善生态环境。组织实施土地复垦重点工程，优先复垦基本农田保护区内被破坏废弃的土地。根据自然灾害损毁土地的情况，有针对性采取地措施，减少因自然灾害损毁而流失的耕地数量。2016-2020年，全市拟开展土地复垦规模1141.65公顷。

第二节 加强生产建设损毁土地复垦

加强生产建设用地的节约集约管理，减少损毁面积，降低损毁程度，全面实施生产建设损毁土地及时复垦。按照“谁损毁，谁复垦”原则，以生产建设单位为主体，坚持土地复垦与生产建设同步设计、同步施工，编制土地复垦方案，将复垦各项要求落实到生产工艺和建设流程中。及时开展建设损毁土地综合整治，立足优先农业利用，加强位于基本农田保护区内损毁或压占废弃土地的复垦，着力推进矿区生态环境修复治理。

第三节 及时开展自然灾害损毁土地复垦

根据自然灾害损毁土地的情况，有针对性采取地措施，及时复垦灾毁土地，减少因自然灾害损毁而流失的耕地数量。对灾毁程度较轻

的土地，鼓励受灾农户和土地权利人自行复垦，有条件的地方政府可对农户进行适当补贴。对灾毁程度较重的土地，要及时对损毁程度进行全面调查，制定灾毁土地复垦规划，加大政府对灾毁土地的投资力度，按项目进行复垦。对地处偏远、地质环境较差的灾毁土地，充分尊重当地群众意愿，因地制宜实施复垦。对无法恢复的永久损毁土地，做好土地变更调查登记工作。

第七章 适度开展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第一节 适度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

对适宜开发利用的地块,因地制宜,采取先进工程技术和生物措施,通过土地平整与改造、配套农田水利设施、完善田间道路、营造农田防护林等措施,加强新增耕地质量建设,改良土壤性状,通过培肥等措施稳步提升新增耕地地力。规划期内,全市共安排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432.22 公顷,预计可补充耕地 1518.56 公顷。

第二节 促进开发土地的可持续利用

规范宜耕土地后备资源开发,加强土地开发调查评价,深化土地开发的经济、技术、生态可行性研究。切实做好开发土地的后续管理,确保被开发土地得到持续有效利用。

第八章 土地整治重点区域与重点项目

第一节 重点区域

一、农用地整理重点区域

2016-2020年,全市农用地整理重点区域有周至西部台塬农用地整理区、黑涝平原农用地整理区、长安南部农用地整理区、蓝田县农用地整理区、渭河沿岸农用地整理区等5个,农用地整理规模102026.70公顷,可补充耕地面积843.20公顷,其中:

(一)周至西部台塬农用地整理区主要涉及哑柏、四屯、竹峪、青化、翠峰、广济等6个镇(街道),区内农用地整理规模9366.60公顷,可补充耕地面积80.78公顷。

(二)黑涝平原农用地整理区主要涉及余下、祖庵、秦渡、蒋村、涝店、甘河、石井、玉蝉、渭丰、终南、马召、楼观、尚村、九峰、富仁、司竹、集贤等17个镇(街道),区内农用地整理规模28571.48公顷,可补充耕地面积281.21公顷。

(三)长安南部农用地整理区主要涉及滦镇、引镇、太乙宫、东大、杜曲、大兆、黄良、王曲、鸣犊、五星、王莽、杨庄、砲里、魏寨、前卫、汤峪、焦岱、小寨等18个镇(街道),区内农用地整理规模25995.26公顷,可补充耕地面积310.81公顷。

(四)蓝田县农用地整理区主要涉及洩湖、玉山、普化、孟村、安村、厚镇、三里等7个镇(街道),区内农用地整理规模12372.92公顷,可补充耕地面积23.9公顷。

(五) 渭河沿岸农用地整理区主要涉及武屯、北屯、代王、零口、相桥、雨金、新市、徐杨、栎阳、马额、油槐、何寨、铁炉、交口、鹿苑、张卜等 16 个镇(街道), 区内农用地整理规模 25720.44 公顷, 可补充耕地面积 146.50 公顷。

二、城乡统筹发展重点区域

2016-2020 年, 全市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重点区域有沣东城乡统筹发展重点区域和高陵-灞桥城乡统筹发展重点区域, 区内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2703.27 公顷, 可补充耕地面积 211.61 公顷, 其中:

(六) 沣东城乡统筹发展重点区域主要涉及斗门、高桥、马王、王寺、大王等 5 个镇(街道), 区内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621.53 公顷, 可补充耕地面积 52.90 公顷。

(七) 高陵-灞桥城乡统筹发展重点区域主要涉及鹿苑、耿镇、通远、张卜、灞桥、新合、新筑等 7 个镇(街道), 区内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2081.73 公顷, 可补充耕地面积 158.71 公顷。

三、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重点区域

(八) 2016-2020 年, 全市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重点区域为东部台塬土地开发重点区域, 主要位于蓝田东北部、临潼东南部开发潜力大、群众基础较好的地区, 主要涉及土桥、穆寨、小金、洩湖、华胥、三官庙等 6 个镇(街道), 区内土地开发规模 947.46 公顷, 可补充耕地规模 701.99 公顷。

第二节 重点项目

《陕西省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确定的陕西省粮食

主产区基本农田整治工程、国家高速公路和“米字型”高铁沿线土地复垦工程、陕西省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工程、陕西传统村落保护性工程、移民(脱贫)搬迁土地整治工程等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均已细化落实。

一、农用地整理

2016-2020年,全市安排农用地整理重点项目92个,整理规模115426.57公顷,补充耕地面积837.80公顷。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81个,建设规模105986.04公顷,可补充耕地702.94公顷。

二、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016-2020年,全市安排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55个,整理规模6597.14公顷,补充耕地面积585.32公顷。

三、土地复垦

2016-2020年,全市安排土地复垦项目36个,整理规模1141.65公顷。

四、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016-2020年,全市安排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重点项目20个,整理规模1985.60公顷,补充耕地面积1345.29公顷。

五、生态综合整治

2016-2020年,全市安排生态综合整治重点项目13个,生态综合整治规模6713.37公顷,补充耕地面积294.33公顷。

六、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2016-2020年,全市安排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重点项目8个,整理规模156.32公顷。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详见附表4。

第九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一、规划方案编制的生态环境保护思路考虑

根据西安市土地生态环境的现状，结合土地整治活动面临的生态问题，在本次规划方案编制中从以下几个方面考虑对土地生态环境的影响。

（一）规划以绿色发展和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为指导思想。规划在编制时，充分分析了土地整治在生态环境建设方面面临的新形势，严格落实绿色发展的战略理念，坚持生态优先，保护和恢复自然山水格局为路径，将构建国土生态安全屏障，实现绿色发展作为目标。

（二）规划制定了土地生态环境建设目标。按照生态环境建设对土地整治提出的新要求，在西安市土地整治战略目标中制定了关于森林覆盖率、水土流失治理面积等具体的生态环境改善目标，用以落实生态保护的实现。

（三）规划在整治分区中明确了各区生态整治保护的方向。根据西安市的土地利用现状，结合生态保护的重点，在大都市城市功能整治区明确了绿色廊道建设，构建绿色开敞空间，改善人居环境的整治方向；在渭河平原整治区明确了强化农田生态景观构建、提高水源涵养能力、减少水土流失、开展矿山综合整治、加大废弃工矿地的生态修复力度等整治方向；在秦岭山地生态整治区明确了发展经济型生态防护林、控制水土流失、加强水源涵养地、自然生态保护区的保护，保护现有动植物资源等整治方向。

（四）规划在整治任务安排中强调了生态保护的重点内容。根据

土地整治的战略任务安排，在全面推进农用地整治任务中，强调了要积极开展农用地生态环境整治；在开展城乡建设用地整治中，强调了以生态修复推动工矿用地景观再造；在推进土地复垦任务中，强调了对损毁土地的生态修复；在宜耕后备资源开发中，强调了要进行生态可行性研究，促进土地可持续利用。

二、评价结论

规划在方案编制过程中，有意识地避开了自然与文化遗址保护区、水源涵养区、生态脆弱区、地质灾害重点控制区等生态敏感性区域范围，对基本农田集中区、渭河等河流域、南部秦岭山区等区域进行了保护性规划建设，对于规划实施中可能对水环境、空气环境、声环境、固废环境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进行了预判，并制定了相对应的治理措施。

总体来说，规划通过配套田间灌排设施、林网培植，提高区域植被覆盖率，提高其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改善区域生态小气候，既能保证农业稳产增效，又能促进环境美化；通过土壤改良、培肥，提高土壤质量，扩大无公害基地面积，增加有益生物种群的数量，减轻化学污染，改善土壤环境；通过配套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绿地，提高村庄绿化覆盖率，美化村庄，充分展示乡村风光；通过对挖损、塌陷、压占的土地进行复垦，增加农用地面积，有助于防风固沙、涵养水源、保持水土、改良土壤；通过因地制宜开发后备土地资源并完善相关设施配套，提高土地利用率，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提高土地资源综合承载力，有效缓解了生态矛盾。

第十章 规划保障措施

第一节 健全规划实施的政策体系

一、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

建立“政府主导-国土搭台-部门合作-公众参与”的工作机制，落实建立目标责任制，将土地整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作为考核评价地方政府土地管理工作绩效的重要内容。

二、严格土地整治规划实施

建立包括土地整治项目规划审核等在内的规划许可制度，加强规划监督检查，切实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落实规划指标任务，编制和实施土地整治年度计划，加强计划执行情况的评估和考核，保障规划目标的落实。

三、健全规划实施修订与监督考核制度

加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制度的建设，加强对重大工程和示范建设实施的监管力度。建立年度稽查例行检查和重点督察三位一体的监管体系，将专项检查与经常性监督检查相结合，将项目按计划的实施程度以及完成质量情况，作为考核土地整治管理部门的重要指标，提高监管质量和效率。

四、健全集中统一的土地整治备案制度

统筹土地整治项目进度安排，建立“项目立项-项目报批-项目设计-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的土地整治备案流程，及时对纸质版材料进行归档整理，并加强在农村土地整治监测监管系统上的项目备案，以便及

时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动态了解。

第二节 完善规划实施的激励措施

一、加强规划统筹，有效聚合资金

统筹各相关行业规划，整合涉农资金，按照“渠道不乱、用途不变、专账管理、统筹安排、各记其效”原则，建立“政府主导-多元投入-有效整合”的土地整治资金筹集管理制度，集中用于土地整治项目，充分发挥资金使用的综合效益改进资金使用方式。

二、建立农田整治的经济激励机制

将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作为一般性财政转移支付规模的重要依据，构建区域补偿机制，实行保护责任与财政补贴相挂钩，充分调动保护耕地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逐步建立资源补偿机制；探索建立耕地保护经济补偿机制，充分调动地方和农民保护耕地和建设旱涝保收高标准农田的积极性。

三、探索土地复垦激励机制

按照“谁投资、谁收益”的原则，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参与土地复垦。依据《土地复垦条例》等有关规定，综合运用退还耕地占用税补充耕地指标奖励经济补贴等手段，调动土地复垦人、社会投资主体、土地权利人以及政府等参与土地复垦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四、完善土地整治收益分配机制

明晰土地收益分配关系、建立相应的激励机制，调动各方对土地整理的积极性。通过土地整治和使用权流转，促进土地集约利用、保护农民利益，严禁以地招商，土地整治的建设用地收益优先向农民倾

斜,失地农民转为城市居民的,与城镇企业职工享受同等社会保障。

五、探索土地整治市场化机制

积极探索土地整治市场化资金运作模式,建立多元化的土地整治投融资渠道,逐步引导和规范公司、企业等社会资金参与土地整治项目。经土地整理的建设用地,严格按照规定以招、拍、挂方式出让,投资业主可参与公平竞拍,其投资额可转作竞拍保证金。

第三节 推进规划实施的社会监督

一、扩大公众参与范围和深度

促进公众参与的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制定严格、完善的公众参与程序。参与主体不仅包括规划涉及到的政府和部门,还应当包括整治中的各相关利益群体等。允许农民参与到整治项目区的农田整理、旧宅拆迁与复垦、发展规划、社区管理等环节。

二、建立和完善规划公示制度

土地整治规划经批准后,提高规划实施的透明度,实行土地整治阳光操作,向社会公开土地整治规划内容、土地整治年度计划、土地整治规划调整情况,健全和完善规划实施的透明度,增加公众对相关信息的了解,自觉接受公众对规划实施管理的监督。

三、建立公众监督制度

健全规划实施的公众监督制度。一是广泛吸收社会各界代表参与;二是建立规划实施管理电子政务工程系统,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和反馈;三是引进第三方组织对项目建设各参加主体和管理主体进行监督控制。

第四节 增强规划实施的科技支撑

一、推进土地整治规划管理信息化建设

结合一张图工程,综合运用“3S”技术,建立规划数据库和规划管理信息系统。健全土地整治的全程控体系,试行每年一次规划执行情况和实施绩效的评估,不断提高规划管理工作的信息化水平,提高规划土地管理的工作效率和使用效率。

二、加快土地整治科技创新

加强土地调查检测技术和土地信息技术研究,加强山水田林湖村土地综合整治工程技术、农用地生态价值量和生态服务功能研究,加强土地再开发、建设用地再利用、土地复垦技术研究,加强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国土开发红线控制与空间优化开发的理论方法研究。

三、加强土地整治规划队伍建设

加强业务管理能力和机构建设。通过业务指导、岗位培训和基层锻炼提高从业人员的业务管理水平,将规划实施管理水平建设与人事升迁、奖惩相挂钩,通过管理制度创新来提高从业人员的业务水平。

西安市土地利用现状表

附表 1

一级类	二级类	面积 (公顷)	比例 (%)	一级类	二级类	面积 (公顷)	比例 (%)
耕地	水田	775.35	0.08	水域 及 水利 设施 用地	河流水面	7647.10	0.76
	水浇地	180539.51	17.88		湖泊水面	-	-
	旱地	103107.64	10.21		水库水面	1087.08	0.11
园地	果园	24814.20	2.46		坑塘水面	1763.70	0.17
	茶园	-	-		沿海滩涂	-	-
	其他园地	3902.14	0.39		内陆滩涂	6256.40	0.62
林地	有林地	391156.69	38.74		沟渠	2588.25	0.26
	灌木林地	79747.87	7.90		水工建筑用地	1215.07	0.12
	其他林地	9824.35	0.97		冰川及永久积雪	-	-
草地	天然牧草地	7945.69	0.79		其他 土地	设施农业用地	2094.48
	人工牧草地	2.62	0.00	田坎		4775.68	0.47
	其他草地	15431.99	1.53	盐碱地		-	-
城镇 村及 工矿 用地	城市	52096.41	5.16	沼泽地		-	-
	建制镇	17000.78	1.68	沙地		0.05	0.00
	村庄	61321.92	6.07	裸地		450.43	0.04
	采矿用地	6434.05	0.64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4085.30	0.41				
交通 运输 用地	铁路用地	2040.67	0.20				
	公路用地	11638.03	1.15				
	农村道路	9932.57	0.98				
	机场用地	-	-				
	港口码头用地	-	-				
	管道运输用地	4.64	0.00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指标分解表

附表 2

区县	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补充耕地面积		实施减量土地整治规模	
	(万亩)	(公顷)	(万亩)	(公顷)	(万亩)	(公顷)
灞桥区	1.00	666.66	0.08	53.33	1.58	1053.33
阎良区	5.50	3666.67	0.50	333.33	0.08	53.33
临潼区	32.50	21666.67	0.80	533.33	2.24	1493.33
长安区	30.10	20066.67	0.80	533.33	2.68	1786.67
高陵区	4.50	3000.00	0.20	133.33	1.93	1286.67
鄠邑区	19.60	13066.66	0.50	333.34	2.70	1800.00
周至县	33.50	22333.33	1.00	666.67	0.97	646.67
蓝田县	33.40	22266.67	1.00	666.67	2.67	1780.00
西安市辖区小计	160.10	106733.33	4.88	3253.33	14.85	9900.00
西咸新区*	12.70	8466.67	-	-	-	-
合计	172.80	115200.00	4.88	3253.33	14.85	9900.00

注：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中西咸新区部分由西咸新区自行统筹安排并协调落实。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区域表

附表 3

单位：公顷

重点区域名称	整理类型	整理规模	可补充耕地面积
周至西部台塬农用地整理重点区域	农用地整理	9366.60	80.78
黑涝平原农用地整理重点区域	农用地整理	28571.48	281.21
长安南部农用地整理重点区域	农用地整理	25995.26	310.81
蓝田县农用地整理重点区域	农用地整理	12372.92	23.90
渭河沿岸农用地整理重点区域	农用地整理	25720.44	146.50
高陵-灞桥城乡统筹发展重点区域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081.74	158.71
沣东城乡统筹发展重点区域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621.53	52.90
东部台塬土地开发重点区域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947.46	701.99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规 模 (公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11001	灞桥区新合街道班家村等 6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666.88	16.98	1200.38	2016-2018
610111002	灞桥区洪庆街道农用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623.30	20.60	10106.00	2018-2019
610111003	灞桥区狄寨街道伍坊村等 25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67.85	80.55	1812.38	2016-2018
610111004	灞桥区席王街道杨圪塔村等 20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18.80	60.56	1362.60	2017-2018
610111005	灞桥区新筑街道三里村等 8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10.94	59.21	1332.23	2016-2018
610111006	灞桥区灞桥街道读书村等 18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95.48	103.49	2328.53	2015-2016
610111007	灞桥区新合街道草店村等 22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36.37	103.02	2317.95	2019-2020
610111008	灞桥区红旗街道神鹿坊村等 5 个村土地复垦	土地复垦	45.80	0.00	321.44	2018-2020
610111009	灞桥区席王街道刘村等 7 个村土地复垦	土地复垦	33.41	0.00	238.95	2018-2020
610111010	灞桥区狄寨街道庞家村等 12 个村土地复垦	土地复垦	18.84	0.00	233.82	2019-2020
610114001	阎良区关山镇苏赵村、新马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518.04	0.00	932.47	2016-2018
610114002	阎良区武屯镇宏丰村、仁关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904.44	0.00	924.25	2015-2017
610114003	阎良区关山镇孙家村、老王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461.93	0.00	974.39	2018-2020
610114004	阎良区武屯镇任张村、御东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513.47	0.00	820.91	2018-2020
610114005	阎良区武屯镇三合村、西相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456.06	0.00	800.44	2018-2020
610114006	阎良区武屯镇联党村、房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444.69	0.00	1627.99	2017-2019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 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14007	阎良区北屯街道浩东村等 3 个村高标准农田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368.26	0.00	662.87	2019-2020
610114008	阎良区振兴街办农用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1041.00	17.70	3904.00	2018-2020
610114009	阎良区关山镇介坊村等 29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93.60	257.87	5681.14	2018-2020
610114010	阎良区关山镇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区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7.19	30.66	689.85	2016-2018
610114011	阎良区关山镇康桥村等 5 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6.11	0.00	71.01	2018-2020
610114012	阎良区新兴街道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72.00	53.00	432.00	2017-2020
610114013	阎良区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85.40	67.00	704.00	2016-2017
610115001	临潼区代王街道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509.38	3.70	916.56	2018-2020
610115002	临潼区零口街道零河水库以西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656.79	4.80	1181.70	2015-2018
610115003	临潼区相桥街道 107 省道以南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389.03	17.50	4313.34	2016-2018
610115004	临潼区相桥街道 107 省道以北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274.30	9.30	2292.84	2017-2019
610115005	临潼区雨金街道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369.34	10.00	2464.02	2019-2020
610115006	临潼区新市街道高油公路以南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298.83	9.50	2337.30	2016-2018
610115007	临潼区新市街道高油公路以北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027.00	7.50	1848.06	2015-2016
610115008	临潼区徐杨街道西禹高速以东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800.76	5.80	1440.90	2015-2017
610115009	临潼区徐杨街道西禹高速以西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63.13	1.90	473.58	2015-2017
610115010	临潼区栎阳街道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404.94	17.60	4327.56	2016-2018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15011	临潼区马额街道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354.04	9.90	2436.30	2017-2019
610115012	临潼区油槐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761.83	12.90	3169.98	2017-2018
610115013	临潼区何寨街道西延铁路以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937.86	6.80	1687.50	2018-2020
610115014	临潼区铁炉街道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056.07	7.70	1899.18	2018-2020
610115015	临潼区交口街道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536.33	18.50	4563.90	2017-2019
610115016	临潼区何寨街道西延铁路以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279.28	9.30	2301.84	2019-2020
610115017	临潼区土桥镇农用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578.00	9.80	1212.00	2018-2019
610115018	临潼区新丰街道农用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620.00	10.50	1282.00	2018-2019
610115019	临潼区栎阳街道南寨村等 11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72.41	31.82	715.95	2019-2020
610115020	临潼区马额街道塚王村等 11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76.67	40.55	912.38	2018-2020
610115021	临潼区仁宗街道刘坡村等 14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71.65	36.57	822.83	2017-2019
610115022	临潼区铁炉街道贾家村等 11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71.93	31.68	712.80	2017-2019
610115023	临潼区零口街道南韦村等 12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96.03	44.11	992.48	2018-2020
610115024	临潼区穆寨街道王湾村等 13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85.85	40.33	907.43	2017-2019
610115025	临潼区斜口街道韩峪村等 13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09.44	51.47	1158.08	2016-2018
610115026	临潼区相桥街道张八村等 16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92.63	42.50	956.25	2017-2019
610115027	临潼区新丰街道长条村等 11 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80.91	0.00	504.23	2018-2020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 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15028	临潼区代王街道房家村等11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29.41	0.00	170.10	2015-2017
610115029	临潼区零口街道西段村等11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56.20	0.00	376.38	2017-2019
610115030	临潼区西泉街道坡底村等4村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71.42	0.00	462.65	2019-2020
610115031	临潼区斜口街道韩峪村等7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81.52	0.00	572.81	2017-2019
610115032	临潼区油槐街道油街村等8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31.01	0.00	184.14	2015-2017
610115033	临潼区穆寨街道王湾村等8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170.04	141.90	1596.38	2017-2019
610115034	临潼区小金街道毛湾村等7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39.94	200.30	2253.38	2015-2016
610116001	长安区滦镇街道小新村等21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497.18	25.43	2694.53	2016-2018
610116002	长安区引镇街道前门村等26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472.07	24.88	2649.06	2016-2018
610116003	长安区太乙官街道吴家沟村等11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864.23	10.65	1555.29	2018-2020
610116004	长安区东大街道北大村等10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052.26	15.65	1893.83	2016-2018
610116005	长安区杜曲街道三府衙村等21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118.25	28.36	3489.10	2016-2018
610116006	长安区大兆街道东曹村等20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829.03	32.73	3291.50	2016-2018
610116007	长安区黄良街道立元村等20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067.04	15.97	1920.35	2018-2020
610116008	长安区王曲街道北江兆村等26村千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921.41	34.76	3457.87	2018-2020
610116009	长安区鸣犊街道仁义堡村等36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167.42	36.83	3720.35	2018-2020
610116010	长安区五星街道庵刘堡村等11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630.54	12.61	1645.69	2015-2017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 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16011	长安区王莽街道下三官村等 17 村千亿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418.52	23.70	2552.74	2015-2017
610116012	长安区杨庄街道石佛庄村等 16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122.31	16.06	2019.62	2015-2017
610116013	长安区砲里街道砲里村等 17 村千亿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716.43	30.25	3088.75	2016-2018
610116014	长安区魏寨街道白庙村等 13 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189.98	18.67	2141.33	2016-2018
610116015	长安区黄良街道立元坪村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3.27	0.00	199.05	2016-2020
610116016	长安区子午街道台沟村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6.39	0.00	95.85	2016-2020
610116017	长安区子午街道王家庄村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1.93	0.00	328.95	2016-2020
610116018	长安区五星街道兆丰村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1.84	0.00	327.45	2016-2020
610116019	长安区滦镇街道增减挂钩试点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66.86	29.41	661.73	2017-2019
610116020	长安区砲里街道-郭杜街道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36.82	15.95	358.88	2017-2019
610116021	长安区太乙官等 5 个街道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35.09	14.81	333.23	2016-2018
610116022	长安区五台等四个街道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59.56	29.95	673.88	2018-2020
610116023	长安区斗门街道镐京村等 22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50.04	23.01	517.73	2015-2017
610116024	长安区子午街道等 6 街道增减挂钩项目区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63.34	29.13	655.43	2017-2019
610116025	长安区王莽街道清北村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3.03	0.00	345.45	2016-2020
610116026	长安区滦镇街道上王村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6.48	0.00	397.20	2016-2020
610116027	长安区五台街道美丽宜居村镇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51.26	0.00	3768.15	2016-2020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 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16028	长安区引镇街道黄土坡村等 11 个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32.20	0.00	186.98	2018-2020
610116029	长安区东大街道东大村等 7 个村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18.44	8.85	119.48	2015-2017
610116030	长安区杜曲街道西韦村等 12 个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15.69	0.00	95.31	2016-2018
610116031	长安区鸣犊街道张雷村等 30 个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69.97	0.00	443.88	2018-2020
610116032	长安区灵沼街道苗驾村等 8 个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35.94	0.00	223.16	2016-2018
610116033	长安区五星街道和迪村等 7 个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27.43	0.00	166.59	2015-2018
610116034	长安区砲里街道上塬村等 5 个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19.29	0.00	124.88	2017-2019
610116035	长安区大兆街道新庄村等 22 个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79.45	0.00	493.29	2015-2017
610116036	长安区王莽街道韦一村等 15 个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23.06	0.00	140.13	2018-2020
610116037	长安区炮里镇新村等 10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1.86	17.92	201.60	2016-2018
610116038	长安区引镇街道安上沟村等 12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4.55	17.68	198.90	2015-2017
610116039	长安区大兆街道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1583.19	55.32	1803.75	2016-2018
610116040	长安区浐河流域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319.82	30.25	872.70	2015-2017
610116041	长安区库峪河流域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114.77	12.31	429.45	2016-2018
610116042	长安区漓河流域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156.87	25.90	863.40	2018-2020
610116043	长安区漓河流域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20.29	2.02	67.20	2017-2019
610116044	长安区沔河流域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206.15	9.78	318.90	2018-2020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22001	蓝田县洩湖镇杜家坪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572.26	1.57	2829.11	2016-2018
610122002	蓝田县华胥镇支家沟村等 9 村中低产田改造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606.83	1.61	2891.45	2015-2017
610122003	蓝田县前卫镇安岱村等 18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863.75	1.86	3353.74	2016-2017
610122004	蓝田县汤峪镇史家寨村等 24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222.71	2.22	3999.73	2015-2017
610122005	蓝田县焦岱镇鲍旗寨村等 8 村千亿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723.21	0.72	1301.36	2015-2017
610122006	蓝田县玉山镇许庙村等 10 村中低产田改造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933.27	0.93	1679.09	2015-2017
610122007	蓝田县普化镇安沟村等 20 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63.88	2.06	3713.42	2015-2017
610122008	蓝田县普化镇罗圈村等 5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390.52	1.39	2501.84	2019-2020
610122009	蓝田县孟村镇李华村等 15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305.18	1.31	2348.64	2016-2018
610122010	蓝田县安村镇东王庄村等 25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972.26	1.97	3548.86	2016-2018
610122011	蓝田县小寨镇小寨村等 14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120.73	1.12	2016.63	2016-2018
610122012	蓝田县三官庙镇里峪湾村等 21 村千亿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3807.04	4.26	6864.48	2017-2018
610122013	蓝田县厚镇镇寇岭村等 12 村中低产田改造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685.02	1.69	3031.65	2018-2019
610122014	蓝田县洩湖镇沙河村等 4 村土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413.53	2.12	1240.59	2015-2017
610122015	蓝田县三里镇南王村等 3 村土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1041.27	8.59	3123.81	2016-2018
610122016	蓝田县厚镇镇张岭村等 16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07.55	55.90	1257.75	2018-2020
610122017	蓝田县汤峪镇美丽宜居小镇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815.78	0.00	8573.26	2016-2020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22018	蓝田县华胥镇旦村等17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00.72	44.30	996.75	2017-2019
610122019	蓝田县普化镇贺洼村等34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69.04	33.12	745.20	2017-2019
610122020	蓝田县三官庙镇里峪湾村等25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94.63	132.53	2981.93	2015-2016
610122021	蓝田县三里镇南王村等27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97.36	42.82	963.45	2016-2018
610122022	蓝田县汤峪镇龚家村等29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75.74	32.56	732.60	2015-2017
610122023	蓝田县辋川镇山底村等36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76.49	35.17	791.33	2015-2017
610122024	蓝田县洩湖镇冯家村等23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70.51	90.34	2032.65	2019-2020
610122025	蓝田县洩湖镇宋家庙村等6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27.61	0.00	167.67	2017-2019
610122026	蓝田县华胥镇支家沟村等8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40.74	0.00	291.47	2015-2017
610122027	蓝田县前卫镇康庄村等7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19.97	0.00	123.93	2016-2018
610122028	蓝田县汤峪镇汤一村等7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19.67	0.00	124.74	2015-2017
610122029	蓝田县三里镇柴寨村等6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16.86	0.00	120.69	2016-2018
610122030	蓝田县普化镇终南林场13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25.82	0.00	149.85	2016-2018
610122031	蓝田县辋川镇官上村11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20.95	0.00	135.68	2018-2020
610122032	蓝田县华胥镇西元峪村等13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08.25	165.35	1860.19	2016-2018
610122033	蓝田县孟村镇贺家村等3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58.87	40.61	456.86	2015-2017
610122034	蓝田县三里镇低五尺村等11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128.43	86.01	967.61	2016-2018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22035	蓝田县洩湖镇李家坪村等 15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148.31	120.61	1356.86	2015-2017
610122036	蓝田县灞河流域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531.98	32.64	1138.50	2018-2020
610124001	周至县哑柏镇七曲村等 17 村中低产田改造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484.11	10.78	2671.40	2018-2020
610124002	周至县终南镇双明村等 18 村高产创建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120.61	19.69	3369.80	2018-2020
610124003	周至县马召镇群三星村等 15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612.11	12.57	2901.76	2018-2020
610124004	周至县楼观镇焦镇村等 22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176.12	25.99	5083.47	2018-2020
610124005	周至县尚村镇新河村等 11 村千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252.64	21.54	4054.57	2017-2019
610124006	周至县四屯镇联三村等 9 村千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910.56	16.75	3438.99	2018-2020
610124007	周至县竹峪镇中军岭村等 20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140.28	19.96	3852.50	2018-2019
610124008	周至县青化镇二庙村等 9 村千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811.54	1.36	1460.77	2015-2018
610124009	周至县翠峰镇陈家村等 10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895.56	2.54	1612.01	2016-2018
610124010	西安市周至县九峰镇北千户村等 16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949.85	17.30	3509.60	2019-2020
610124011	周至县富仁镇大东村等 12 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077.79	6.17	1940.00	2016-2018
610124012	周至县富仁镇渭丰村等 9 村千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835.06	15.69	3303.04	2017-2018
610124013	周至县司竹镇南淇水村等 15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667.85	13.35	3002.08	2015-2017
610124014	广济镇（一区）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516.18	0.00	929.22	2017-2019
610124015	周至县终南镇（二区）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547.05	0.00	983.92	2017-2018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24016	陕西省周至县九峰镇寇家堡村和南千户村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336.02	0.31	545.00	2017-2020
610124017	周至县集贤镇刘家堡村等 5 村土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807.57	7.68	2422.71	2016-2018
610124018	周至县广济镇南陈村等 8 村土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1109.54	10.85	3328.62	2018-2020
610124019	周至县翠峰镇五联村等 3 村土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1015.02	9.72	3045.06	2017-2019
610124020	周至县九峰镇寇家堡村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4.55	0.00	68.25	2016-2020
610124021	周至县老县城村传统村落保护性工程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0.01	0.00	150.15	2016-2020
610124022	周至县板房子镇新红村等 11 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49.91	25.95	583.88	2015-2017
610124023	周至县二曲街道南辛头村等 4 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9.66	0.00	67.77	2017-2019
610124024	周至县终南镇豆村大庄寨子村等 12 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6.40	0.00	44.01	2019-2020
610124025	周至县尚村镇圪塔头村等 7 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6.73	0.00	47.25	2018-2020
610124026	周至县广济镇师家庵村等 11 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16.34	0.00	103.68	2017-2019
610124027	周至县竹峪镇渠头村等 7 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16.08	0.00	97.74	2018-2020
610124028	周至县司竹镇王唐村等 8 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8.02	0.00	57.38	2017-2019
610124029	周至县翠峰镇五联村等 5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9.65	23.13	260.21	2016-2017
610124030	周至县二曲街道渭中村等 7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9.18	23.93	269.21	2015-2017
610124031	周至县富仁镇下高村等 15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33.15	26.85	302.06	2015-2017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 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24032	周至县九峰镇寇家堡村等 4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1.69	1.22	13.73	2016-2018
610124033	周至县楼观镇董家园村等 13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34.80	28.88	324.90	2016-2018
610124034	周至县青化镇青化村等 8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9.86	24.19	272.14	2016-2018
610124035	周至县司竹镇红丰村等 9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69.86	54.49	613.01	2016-2018
610124036	周至县竹峪镇丹阳村等 16 村土地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52.78	42.22	474.98	2019-2020
610124037	周至县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1002.50	41.06	1184.55	2016-2019
610124038	渭南岸周至段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2190.05	32.44	1081.35	2015-2017
610125001	鄠邑区余下镇五庄村等 12 村千亿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778.96	0.00	1402.02	2017-2018
610125002	鄠邑区祖庵镇黄堡村等 20 村千亿斤粮食	高标准农田建设	1253.93	0.00	2256.97	2018-2019
610125003	鄠邑区秦渡镇邵家庄村等 32 村千亿斤粮食增产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741.25	0.00	3133.93	2019-2020
610125004	鄠邑区五竹镇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394.08	0.00	709.29	2018-2020
610125005	鄠邑区蒋村镇郝寨村等 33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2188.45	0.00	3790.71	2018-2020
610125006	鄠邑区涝店镇东曹村等 14 村高标准农田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607.35	0.00	3042.95	2018-2020
610125007	鄠邑区甘河镇双柏村等 13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389.74	0.00	2501.39	2017-2018
610125008	鄠邑区石井镇新兴村等 14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951.94	0.00	1713.37	2016-2018
610125009	鄠邑区玉蝉镇刘家庄(天桥)村等 21 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079.84	0.00	1943.59	2016-2018
610125010	鄠邑区渭丰镇渭南村等 22 村高产创建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681.12	0.00	3025.80	2016-2018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25011	鄠邑区天桥镇胡家庄村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3.85	0.00	207.75	2016-2020
610125012	鄠邑区草堂镇李家岩村乡村旅游示范村建设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9.91	0.00	298.65	2016-2020
610125013	鄠邑区草堂镇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区(I区)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83.74	43.55	979.88	2015-2017
610125014	鄠邑区祖庵镇等4个增减挂钩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37.42	18.39	413.78	2016-2018
610125015	鄠邑区大王镇梧中村等26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72.29	138.86	3124.35	2016-2017
610125016	鄠邑区蒋村镇黄堡村等42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28.06	118.59	2668.28	2015-2017
610125017	鄠邑区涝店镇杨家村等33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51.38	78.12	1757.70	2015-2017
610125018	鄠邑区庞光镇增减挂钩项目(II期)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66.97	29.45	662.63	2015-2017
610125019	鄠邑区秦渡镇禹王庙村等39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03.62	50.77	1142.33	2016-2018
610125020	鄠邑区玉蝉镇中斑村等34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54.99	65.60	1476.00	2018-2020
610125021	鄠邑区石井镇宁西林场等3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08.44	76.45	1787.63	2018-2020
610125022	鄠邑区余下镇罗什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17.76	0.00	115.02	2016-2018
610125023	鄠邑区草堂镇黄柏(太平)村等5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7.41	0.00	41.99	2017-2019
610125024	鄠邑区石井镇永兴村等12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75.56	0.00	257.72	2015-2016
610125025	鄠邑区玉蝉镇中斑村等5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9.23	0.00	62.37	2015-2017
610125026	鄠邑区涝店镇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80.00	122.00	2004.00	2016-2018
610125027	鄠邑区渭丰镇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项目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267.00	88.00	1596.00	2016-2018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 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 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26001	高陵区通远街道南郭村等 7 村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570.75	0.00	2086.61	2016-2018
610126002	高陵区鹿苑街道草王村等 3 村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683.18	0.00	1229.40	2018-2019
610126003	高陵区鹿苑-张卜街道张桥村等 7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650.89	0.00	1171.30	2018-2021
610126004	高陵区张卜街道大夫雷村等 2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	1095.18	0.00	1027.08	2018-2020
610126005	高陵区耿镇农用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1533.30	26.10	2822.00	2017-2019
610126006	高陵区崇皇街道农用地整理项目	农用地整理	658.00	11.20	2961.00	2018-2019
610126007	高陵区耿镇街道皂南村等 10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103.04	46.36	1043.10	2015-2017
610126008	高陵区鹿苑街道银王村等 18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310.90	149.20	3357.00	2015-2017
610126009	高陵区通远街道关市村等 11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303.64	139.64	3141.90	2016-2018
610126010	高陵区张卜街道贾蔡村等 13 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263.82	110.34	2482.65	2016-2018
610126011	高陵区耿镇街道王家滩村等 7 个村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39.04	21.84	294.84	2019-2020
610126012	高陵区泾渭街道泾渭工业园区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18.41	13.40	180.90	2016-2018
610126013	高陵区渭河北岸生态综合整治项目	生态综合整治	511.86	8.52	677.55	2016-2019
610126014	高陵区张卜街道崖王村等 7 个村土地复垦项目	土地复垦	39.17	0.00	280.13	2015-2017
610102001	解放门街道办改造项目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0.38	0.00	548.64	2017
610102002	西新街旧城改造项目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9.07	0.00	13095.08	2017
610103001	长乐坊街办改造项目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7.73	0.00	11160.42	2017-2018

西安市土地整治重点项目表

续附表4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公顷)	补充耕地 规模(公 顷)	投资规模 (万元)	建设期限
610112001	红旗村城改项目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28.31	0.00	40873.41	2016-2017
610112002	赵村村城改项目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53.90	0.00	77819.74	2018
610113001	西尧头村村城改项目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6.50	0.00	9384.57	2019
610113002	鱼化寨街道旧城改造项目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21.13	0.00	30507.07	2019
610113003	月登阁城改项目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	29.30	0.00	42302.75	2017

西安市高标准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表

附表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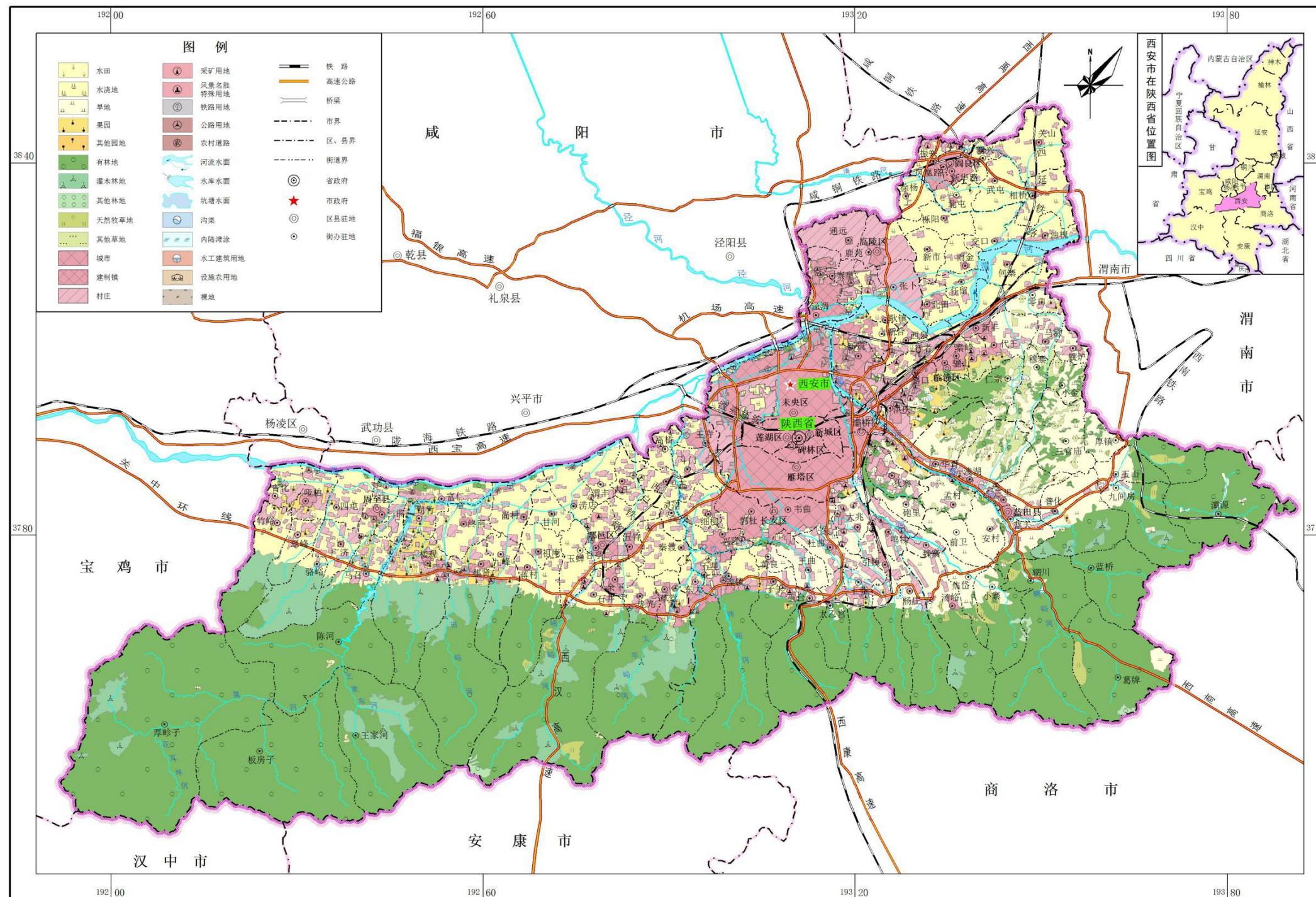
单位：公顷

示范区编号	示范区名称	建设规模	可提高基本农田耕地质量等级	可补充耕地面积
1	东部台塬高标准农田保护示范区	22266.67	提高 1 个等级，产量亩均提高 40 公斤	22.72
2	黑涝平原高标准农田保护示范区	27763.91	提高 1 个等级，产量亩均提高 40 公斤	27.76
3	渭河沿岸高标准农田保护示范区	21699.80	提高 1 个等级，产量亩均提高 80 公斤	158.40
4	阎良东部高标准农田保护示范区	3746.29	提高 1 个等级，产量亩均提高 30-50 公斤	0.00
5	长安南部高标准农田保护示范区	20066.67	提高 1 个等级，产量亩均提高 80 公斤	326.55
6	周至西部台塬高标准农田保护示范区	7242.04	提高 1 个等级，产量亩均提高 20-40 公斤	51.39

附图 1: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

西安市土地利用现状图(2015年)



本图根据西安市各县2015年土地变更调查数据库编制而成
 1980西安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等高距为100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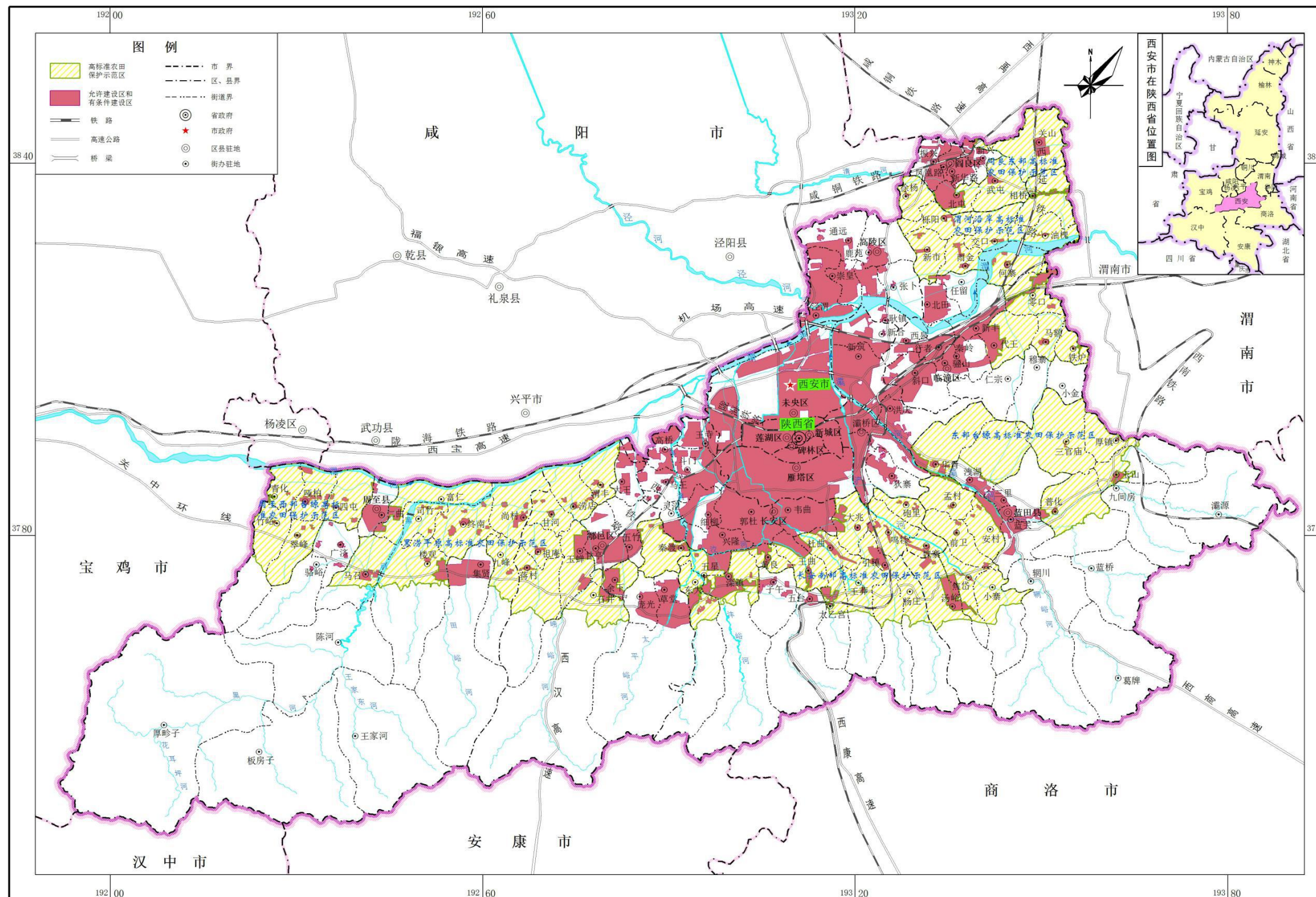
1:600 000

西安市国土资源局
 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公司 制图

附图 2: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

西安市高标准农田保护示范区规划图



本图根据西安市各县2015年土地变更调查数据库编制而成
1980西安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等高距为100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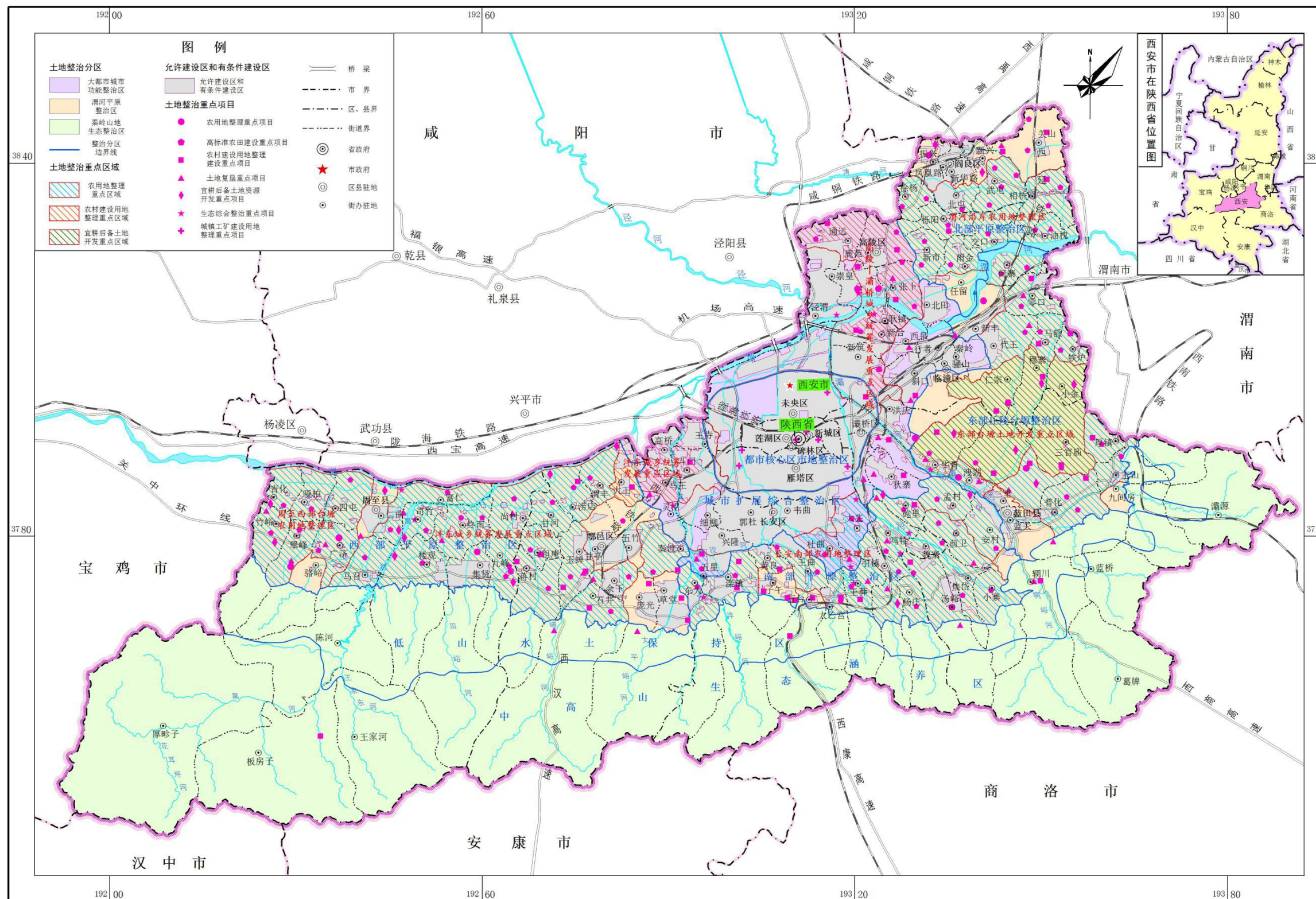
1:600 000

西安市国土资源局
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制图

附图 3: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

西安市土地整治规划图



本图根据西安市各县2015年土地变更调查数据库编制而成
 1980西安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等高距为100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1:600 000

西安市国土资源局
 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公司 制图